

怎样做研究

教育与社会研究入门

广东教育出版社

[英] 朱迪思·贝尔 著 高凌飚 庄兆声 译

**DOING YOUR RESEARCH
PROJECT**

*A GUIDE FOR FIRST-TIME
RESEARCHERS IN EDUCATION AND
SOCIAL SCIENCE*

Judith Bell

怎样做研究

教育与社会研究入门

[英]朱迪思·贝尔 著

高凌颺 庄兆声 译

Judith Bell
**DOING YOUR RESEARCH PROJECT:
A GUIDE FOR FIRST-TIME RESEARCHERS
IN EDUCATION AND SOCIAL SCIENCE**

Open University Press
Milton Keynes·Philadelphia 1987

根据英国开放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译出

怎样做研究
——教育与社会研究入门

〔英〕朱迪思·贝尔 著
高凌飘 庄兆声 译

*

责任编辑 潘英伟

*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大沙头四马路10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56毫米32开本 4.75印张 1插页 120,000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220册

ISBN 7—5406—1323—8/G·1315

定价：1.70元

译者说明

这本小册子详述了做教育和社会科学研究从开始准备到写出报告的完整过程，并以大量实例，具体说明了研究必须注意的方方面面，对于初次从事研究的大学生、研究生、在职教师和社会科学工作者，都是一本非常有用的指导书。

有关研究法和写毕业论文的书已有不少，但它们或者阐述方法论原理，或者着重谈写作问题，对希望真正去做一项研究的人往往缺乏切实的指导意义。而着眼于“怎样做”，关注研究的过程及具体的实践问题，恰恰是本书的优点。对于准备单独进行小型调查，特别是希望就自己工作实际中的问题做一点研究的人，本书将是很好的帮手。

长期以来，我国教育科研的水平都比较落后，这种落后首先不是表现在研究的问题或人员的素质上，而在于做研究的方式上。许多实际工作者所做的研究，往往停留在经验总结的水平上，而学生毕业论文，则大都是从书本到书本、脱离实际的浮泛之论，典型的个案得不到充分阐发，而许多好的教学经验，也由于缺乏科学的表述方式而未能很好地总结和推广。由此看来，译介这本小书，对于我们了解借鉴国外的做法，避免空洞的议论，多做切实的研究，提高自己的教学研究和社会调查的科学水平，是很有必要而且及时的。

本书由高凌飘译出前言和第七至第十章，庄兆声译出第一至第六章及第十一、十二章，最后由高凌飘统看全稿。为了节省篇幅，译文略去了书末的注释和索引部分，引文只注明作者姓名和出版年份。译者水平有限，如有错误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译 者 1990年5月

前　言

本书是为那些想结合本职工作从事一点教育研究的人编写
的，同时也是为了适应本科和研究生课程的需要。

作为一个研究的初入门者，不论你是想搞一个小项目，还是
准备教育硕士或博士学位论文，所面对的问题大致都是一样的。
你必须确定一个选题，制订研究的目标，选择恰当的方法，设计
好研究的手段，联系有关的单位、人员和设施，收集、分析和陈
述资料，最后写出一份完好的报告或论文。不管研究的规模如
何，都要掌握一定技巧，制订力所能及的实施计划。大型研究项
目还需要使用复杂的手段，需要有统计和数据处理的专业知识，
不过，即使不用电子计算机或只有初步的统计知识，也能够做出
一项有价值的研究来。

我们都从研究实践中学会怎样做研究，但如果准备不好，可
能会浪费大量时间和徒劳无功。本书的目的是向你提供工具，帮
助你避免一些常见的错误和少兜一些浪费时间的圈子，形成良好
的研究习惯，使你能从确定选题开始最终顺利地取得成果，写出
结构严谨、条理清楚和文字晓畅的报告或论文。如果从不想遵循
什么，那么到头来只能是事倍功半。

在本书中，“研究”(research)、“调查”(investiga-
tion)、“探究”(inquiry)和“钻研”(study)这些词是
通用的，尽管我知道并不是每个人都同意这样做。

有人认为“研究”是一种更为严格的、技术上更为复杂的调
查。霍华德和夏普则认为：

多数人都把“研究”看成是与日常生活相去甚远的活动，以为它

是天赋极高的人所从事的非同寻常的事业。这种观点当然也有对的成分。但我们要说的是，研究并非仅限于这类人才能做，对于很多受过训练并具有求知欲的人来说，它都肯定会是一种富有刺激性的和令人满意的体验。

(Howard and Sharp, 1983)

他们把研究定义为“有既定步骤的探索活动，目的是增进自己的知识，并希望通过发现一些重要事实和内在规律，也增进他人的知识”。

德鲁 (Drew, 1980) 认为“做研究就是解决问题和扩展知识”，同时强调“研究是一种系统地提出问题和进行探究的方法”。对做研究来说，“研究”、“调查”、“探究”和“钻研”这些称法是无关紧要的，重要的是要有系统的方法。就如收集资料（面谈笔记、问卷应答、文章、正式报告、会议记录等），做记录的条理性和制订计划的周密性是必不可少的。

任何一本书都不能取代一个好导师，但好导师都很忙，如果你熟悉了基本的方法和技巧之后，就可以把指导时间充分用在更重要的问题上。

以下各章所举的例子主要与必须在 2 到 3 个月内完成的项目（即我所说的“100 小时”项目）有关，但我希望这些材料对准备做出更高水准的研究的人同样有用。

目 录

译者说明

前言

第一部分 打好研究的基础

第一章 教育研究的方法.....	3
第二章 制订研究计划.....	11
第三章 文献回顾.....	18
第四章 记录与笔记.....	30
第五章 调查的联系工作及在本单位做调查会遇到的困难.....	39

第二部分 选择和收集资料的方法

导言.....	47
第六章 文件证据的分析.....	50
第七章 问卷的设计和使用.....	56
第八章 面谈的安排和实行.....	70
第九章 日志.....	81
第十章 观察研究.....	89

第三部分 分析证据与表述结论

导言.....	105
第十一章 资料的分析与表述.....	107
第十二章 报告的写作.....	130
附言.....	144

第一部分

打好研究的基础

第一章

教育研究的方法

即使对教育研究的方法和方式没有很深入的了解，进行一项有价值的研究也是可能的。但对各种不同方法的了解有助于为制订研究计划提供更多的思路，而且，顺便说，这样做还可以加深你对文献资料的理解。在阅读有关研究方法的文章或阅读研究报告时，可能会碰到的一个困难是术语问题。研究者使用术语，偶尔还使用一些生僻的行话，它们对外行人来说是难以理解的。任何一个领域都有一套专业术语以方便专业人员间的交流。因此，在考虑如何计划与实施研究之前，先了解一下那些已经完善起来并经报告过的研究方式的主要特征，也许会是很有帮助的。

不同的方式、惯例或方法其收集资料的手段是不同的，但没有一种方法规定只能用某一特定手段，也没有一种方法机械地排斥某一特定手段。定量研究者收集事实（证据）并研究这一组事实与另一组事实的关系，他们运用科学手段去测量，以得到量化的甚至一般化的结论。而采用定性方法的研究者比较关注个体对世界的观点。他们寻求对事物内在关系的洞察，认为这比统计分析更重要。他们怀疑社会性的“事实”的存在并对“科学的”方法能否解决人类的问题提出疑问。然而，定性研究者有时候采用定量手段，而定量研究者有时也采用定性手段。

把研究方法划分为定量的、定性的、文化人类学的、调查的、参与式的或别的什么类型，并不是说一旦选择了某种方法，研究者就不能超出通常与这种方法联系在一起的研究手段。每一种方法都有自己的优点和缺点，而且每一种方法都只适用于特定

情境。选择何种方法，采用何种手段收集资料，取决于研究的性质以及所需资料的类型。

一 参与性研究

关于参与性研究 (action research)，有很多种定义。科恩和曼尼安认为它：

实质上是一种实地研究程式，用于解决实际工作中的具体问题。这就是说，工作过程的每一步（从理论上说）都受到各种手段（如问卷、日志、面谈和个案研究）的监控，从而将不断获得的反馈转化为各种必要的修正、转向，重新界说，使之不断得到改善。

(Cohen and Manion, 1980)

正如他们所指出的，参与性研究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在项目完成之后事情并没有结束。参与者继续进行回顾、评价和改进实践。曾为苏格兰学校课程革新搞过一个参与性研究模式的布朗和麦金太尔也强调了这种研究的“不间断”的特点。他们描述说：

研究课题来自第一线实践者对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的分析。于是研究的直接目标就是对这些问题的了解。在最初阶段，研究者或参与者根据所发现的问题提出推测性的、尝试性的和一般性的原则；再在这些原则基础上提出改进实践的措施。然后就将这些措施付诸试行，并收集反映这些措施成效的数据资料；这些数据资料又被用于修正原先的措施和一般性原则，并确定更加合适的新措施。有关这些新措施的成效的数据资料的收集，又产生了下一步的设想和对原则的进一步修正，如此下去，研究不断深入，实践也不断得到改进。这就是说。研究的价值如何取决于对实践了解的程度和实现预期变化的程度。

(Brown and McIntyre, 1981)

参与性研究和特有的实践性的、注重解决问题的特征，使这一方法对于兼工作和研究于一身的人很有吸引力。他们在工作中能发现问题的存在，并看到对之进行研究的价值，甚至看到了改进实践的可能性。实际工作者搞研究并不是什么新鲜事，人们对“教师——研究者”模式已作了广泛的探讨。

当然，参与性研究的使用范围并不限于由在职教师来进行的项目。只要是“需要对具体情境中的具体问题有具体的了解时，或需要把一种新方法移植到一个现行系统中去时”（科恩和曼尼安），参与性研究都是适用的。与其它类型的研究一样，参与性研究也需要有系统地制订计划，其资料收集方法的选择也取决于所需资料的性质。由于这种研究方法的实用性和注重解决问题，由于这种研究主要由实践者来进行（有时与外面的研究人员一起，有时不是），也由于这种研究每完成一步对实践的了解和改进就深入一步，因此已经深受教育工作者的欢迎。

二 个案研究

个案研究方法特别适合于独立工作的研究者，因为它使一个人有可能在较短时间内对问题的一个方面进行一定深度的研究（尽管一些个案研究是长期性的）。

个案研究被认为是“围绕一个实例进行探究的各种研究方法的总称”（Adelman, 1977）。它远不是关于一个事件或一种状态的故事或描述。像其它所有研究一样，它也有系统地收集证据、研究各可变因素之间的关系，而且研究也是有计划地进行的。个案研究主要关注各因素和事件之间的相互作用。正如尼斯贝特和瓦特所指出，“有时只有通过一个实例，我们才能得知这种相互作用的全貌”（Nisbet and Watt, 1980）。虽然个案研究最常使用的是观察和面谈法，但也不排除采用其它方法。资料收

集方法的选择视其是否适用于研究工作而定。

个案研究法的最大优点在于它使研究者能够全神贯注于一个具体事例或一个具体情境，去辨识进行中的形形色色的相互作用过程。在大规模的普查中，这些过程往往不能被揭示出来，但它们却可能对整个系统或组织的成败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个案研究可以在普查的基础上进行，丰富普查所获得的骨架性了解。个案研究也可以先于普查进行，作为辨识有利于进一步调查研究的关键问题的一种手段。但大多数个案研究是单独进行的。研究者确定一个实例，对它进行观察、探讨和研究。这个实例可以是一个新教学大纲的概述，或者是学校适应一项新任务的方式，或者一个机构的任何一个改革或发展阶段。每一个机构都有它的共同的和独特的特征，个案研究者的目标是辨识这些特征，揭示它们如何影响系统的运行和机构运转的方式。

当然，如果研究者只能独自一人收集全部资料的话，他就一定要作出一些选择。他们必须选好研究的领域，确定哪些材料要在最后报告中用到。由于很难对资料进行反复核实，所以总是存在歪曲事实的可能性，这是个案研究方法受到批评的一个原因。批评者指出单一事件不一定具有普遍性这一事实，并因此怀疑研究单个事件的价值。

很多教育研究都力求获到普遍性结论，以对教育理论的发展有所贡献。但这对于本书谈及的研究的规模来说，无论是个案研究还是别的较大的研究，都是不容易达到的目标。这并不是说对单个事件的研究就没有价值，也不是说提倡个案研究的人对该方法作了过份的强调。

谢旦贝西认为：“正像
在研讨会上一样，
讨论个案研究是否具有价值的一个重要标准，就是看这个研究所

描述的细节对于在类似情境中工作的教师的决策有多大的借鉴作用。

个案研究的这种相关性比其普遍性要重要得多。

(Bassey, 1981)

他认为，如果个案研究：

是系统地和有针对性地进行，如果它们以教育改革为目的，能联系实际，且其结论能增进人们已有知识的话，那么它们就是有效的教育研究方式。

(同上)

成功的个案研究可以为读者提供一个全方位的图象，并揭示特定情境中的相互关系、微观政治问题及影响模式。

文化人类学方式

现场研究的文化人类学方式最初是由人类学家发展起来的，他们试图深入地研究社会或社会的某些方面、文化和群体。他们所发展的方法的主要手段是观察，在某些情形下，也通过完全或一定程度地介入所研究的社会中去的办法进行研究。这种参与性观察的方式使研究者能够最大限度地享有与被观察者相同的经验，从而能够更好地了解被观察者为什么以他们自己的方式行动。这种方法现在已不再限于人类学研究，在对小群体的研究中得到了广泛而有效的应用。

参与性观察很花时间，因此从事工作量为100小时的小型项目研究的人通常不会考虑这一方法。研究者必须使自己被作为研究对象的个体或群体所接受，而这就意味着长期做与对象相同的工作，或与他们生活在同一环境和条件中。时间还不是这种方法的唯一问题。和个案研究的情况一样，批评者认为它缺乏代表性。如果研究者在一段时期内只深入研究一个群体，凭什么说这个群体对于其它可能名称相同的群体来说是典型的呢？此一学校的教

师是否必定能够代表同一国家不同地区的另一个类似的学校的教师？某一类机构中的小卖部职员对于所有小卖部职员来说是否有典型性？然而，正如在个案研究法中一样，缺乏普遍性虽然是一个问题，但这种研究与工作实际有一定联系，有助于类似群体中的成员认清问题，并看到在自己的群体中解决类似问题的可能途径。

普 查

普查的目的是获得可用于分析、抽取模式和进行比较的资料。人口普查就是一个例子。在人口普查中，向被抽查到的人口所提出的问题是相同的。人口普查以百分之百的人口为对象，而大多数调查的对象范围要小些。在大多数情况下，调查的目标是从有代表性的人口抽样中获得资料，而且从样品中应能得出对全体人口具有代表性的结论。普查方法也难免有自身的局限性。要确保取样具有真正的代表性必须花费很大精力。简单地说，如果总人数有1000个男性和50个女性，就必须按同样的性别比例来挑选。但这只是对取样的一个极为简单化的说明，如果你要进行一项普查，还得考虑需要样品反映总人口的什么特性，才能使自己有足够的信心说这个样品具有合理的代表性。

在普查中，应该在尽可能相同的环境中向调查对象提出相同的问题。对问题的措辞应非常小心，有必要加上详细的导语以保证所有调查对象正确理解问题的意思。可以用由对象填写的问卷收集资料（如在人口普查中），也可以用由面谈人（访问者）填写的问卷、表格或对照表收集资料。不管采用哪一种收集资料的方法，目的都是从为数众多的人中得到对同一问题的不同回答，使研究者不仅能够作出描述，还可进行比较，找出一种特性与另一种特性之间的联系，揭示在哪种特定范围内存在哪种特征。普通可以得到对“什么”、“哪里”、“何时”和“怎样”这些问题

题的回答，但它并不容易发现“为什么”。调查方法极少能够揭示因果关系。其主要着重点在于发现事实。如果调查的结构布局合理，且经过很好的调查，可以是获取资料的一种比较快捷和便宜的方式。

三 实验研究

对可测量的现象设计实验比较容易。比如，要测量含氟牙膏对于牙齿保养的功效，可设一个控制组（他们不使用这种牙膏）和一个实验组（他们使用这种牙膏）。在这个实验中，两组在年龄、性别、男孩与女孩的比例和社会阶层等方面的情形相当，在实验前对这两个组做一次牙齿检查，然后指示他们使用哪一种牙膏。一年以后，对两个组再做一次实验后的检查，就可得出含氟牙膏功效如何的结论了。这种实验的原理就是，选定两个对等的组，对其中一个（实验组）加以特别的措施，对另一个（控制组）则没有，那么实验结束以后这两个组的任何区别都可归于措施的不同。由此，一种因果关系就确立了。虽然牙齿保养的程度可以非常直接地测出来（即使在上述实验中，牙齿保养程度也可能是由许多非实验控制因素导致的），但要测量行为的变化则完全是另外一回事。正如威尔逊所指出，社会性的原因并不是孤立地起作用的。任何关于学业成就低或智商高的测验结果，都总是多方面因素的产物。

每隔离一种因素就要求有一个新的实验组，实验的时间和难度迅速增加了。要做一项同时进行多种处理的实验，需要有许多对比组，而不是简单地设两个组就行了。……社会现象的动因通常是多重的，研究这种动因的实验要求众多的人参加并常常要较长的时间。这种要求限制了实验方法的应用。

(Wilson, 1979)

因此，如果设计得好，实验方法肯定能得到关于原因和结果关系的结论。但是，在教育和社会科学中，由于人类行为的复杂性和它的意义的含糊性，必须设置很大的实验组。这种大规模实验开支昂贵，需时很长，不是大多数学生在一个100小时研究项目中所能做到的事情。有些需时仅几个钟头的测验（如对短期记忆或接受程度的测试）可能是非常有效的，但要断定一种因果关系，就必须非常小心，保证所有可能的因素都被考虑到了。

四 选择什么方法？

把一种方法归为文化人类学的、定性的、实验的或其它类别，并不是说一旦选择了一种方法，研究就再也不能采用超出通常与之相联系的手段。但了解一种方法的长处和短处，会有助于你为手头工作选择最合适的方法。本章只是介绍了与上述各种方式和方法有关的基本原则，但这些已足以帮助你确定选题和考虑需要收集什么资料。如果你还要作进一步的阅读，可参考一些参考书。